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ACTIVE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76)

二零二一年年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二零二一年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有關二零二一年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一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二一年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告旨在為“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一段提供補充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 144,126,000 港元。而於同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 5,686,000 港元。此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債券本金及利息約 170,593,000 港元未按協議條款償還。該違約賦予債券持有人要求本集團立即還款的權利。該等情況表明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自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檢討，經考慮下述措施的影響：

- (i) 本集團將繼續與本集團的債券持有人進行磋商，以延長本集團到期應付債券的償還期限；
- (ii) 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股東款項16,723,000港元，該股東已承諾於到期後不會要求償還，直至本集團的所有其他負債清償為止；
- (iii) 本集團亦將尋求額外融資，包括但不限於借入貸款、發行額外股本或債務證券；及
- (iv)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開支及營運成本。

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裕現金資源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自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其他融資需要，因此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之舉。

董事會確認，本公告所提供的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載的任何其他資料，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一年年報的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素麗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素麗女士及李志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競英女士、周偉良先生及梁萬民先生。